

新加坡 – 创业准证 (EntrePass)

申请程序和费用

新加坡创业准证适用于希望在新加坡开展业务的高素质以及有经验的创业者，创新者以及投资者。如果申请者在新的加坡注册公司的时间不超过 6 个月，则可向新加坡会计与企业管理局 (ACRA) 申请此类准证。

新加坡创业准证对所有国籍开放申请，不设外劳税项或配额限制。

一、申请服务费用

本事务所代办新加坡创业准证的服务费用为 SGD2,800，随行家属签证 (Dependent Pass) 和长期探亲通行证 (Long Term Visit Pass) 为每人 SGD1,800。具体而言，费用包含如下服务：

- 1、为申请人申请创业准证的资格作出初步评估；
- 2、就新加坡创业准证申请事宜提供意见；
- 3、协助客户准备申请工作签证所需文件；
- 4、审阅申请人及聘用公司所提供之申请文件；
- 5、准备申请表格及授权文件；
- 6、提交创业准证申请文件；
- 7、与新加坡当局就申请进行沟通；
- 8、回应补件要求；
- 9、在获发原则上同意书 (IPA) 以后，跟进办理创业准证的程序；
- 10、若就业准证被拒签，启源可以根据 MOM 的指引提交上诉。如需启源办理上诉，将产生额外费用。
- 11、安排就业通行证中心的预约时段 (EPSC)；
- 12、就业准证获批后，安排客户邮寄或亲身收取证件。

备注：

- 1、上述费用不包括任何额外服务，如翻译费、证件费、政府征费、快递费和公证费等。
- 2、上述所有费用均不包括 7% 的商品和服务税 (营业税) (如适用)。
- 3、如果申请 / 上诉 / 续签被政府拒签，上述费用不予退还。
- 4、上述费用不包括代拟商业企划书。如有需要，请联系本所取得相关报价；

SHENZHEN 深圳

Rooms 1203-06, 12/F.
Di Wang Commercial Centre
5002 Shennan Road East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中国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02号地王商业中心12楼1203-06室
T: +86 755 8268 4480

SHANGHAI 上海

Room 603, 6/F., Tower B
Guangqi Culture Plaza
2899A Xietu Road, Xuhui District
Shanghai, China
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2899甲号光启文化广场B座6楼603室
T: +86 21 6439 4114

BEIJING 北京

Room 303, 3/F.
Interchina Commercial Building
33 Dengshikou Street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大街33号国中商业大厦3楼303室
T: +86 10 6210 1890

SINGAPORE 新加坡

138 Cecil Street, #13-02 Cecil Court
Singapore 069538
新加坡丝丝街138号
丝丝阁13楼1302室
T: +65 6438 0116

TAIPEI 台北

Room 303, 3/F., 142 Section 4
Chung Hsiao East Road
Daan District, Taipei
Taiwan 10688
台湾台北市大安区忠孝东路四段142号3楼之3
邮政编码: 10688
T: +886 2 2711 1324

NEW YORK 纽约

202 Canal Street, Suite 303, 3/F.
New York, NY 10013, USA
美国纽约州纽约市
坚尼路202号3楼303室
邮政编码: 10013
T: +1 646 850 5888

LONDON 伦敦

Room 319, 3/F., One Elmfield Park
Bromley, Greater London
BR1 1LU, UK
英国伦敦布罗姆利
雅茅菲尔德公园一号3楼319室
邮政编码: BR1 1LU
T: +44 20 8176 3860

- 5、ACRA 创业准证和任何商业登记相关的证照必须分开申请。创业准证的批准并不能担保商业登记和相关执照会被批准。

二、付款时间及办法

本所接受支票、现金、银行转账、汇款及 PAYPAL。如以 PAYPAL 支付，需额外支付 5% 的手续费。启源会于收到您的委托确认后，开具所委托服务的费用账单并把账单连同汇款银行资料及付款指引电邮给您，以便您安排付款。

鉴于服务性质，本所要求预先全额收取服务费。除非特殊情况，一旦开始提供服务，费用一般不会获得退还。

如果需要本事务所或本事务所之集团公司开发中国大陆或者台湾之增值税或营业税发票，则本事务所会额外收取根据当地税法规定的增值税或营业税。

三、申请资格

如欲新加坡创业准证，必须符合以下两项要求：

- 1、 已经开始营运，或打算开始在 [ACRA](#) 注册的私人有限公司，并已获得由风险投资支持或拥有创新技术（[在此查看](#)）
- 2、 符合任何作为**企业家、创新者或投资者**的创新标准。

新加坡创业准证会定期更新，并可能会在未另行公告的情况下因应当局情况而调整。详细资料可与启源顾问进行咨询。

四、申请所需文件

- 1、 申请人护照的个人资料页
- 2、 过去的雇主推荐信（英文版）或简历，以阐述专业经验、奖项或业界认证（如有）
- 3、 （对于在 ACRA 注册的企业）公司的最新商业数据或 Bizfile 的实时信息
- 4、 一份英文的商业计划书，最多 10 页
- 5、 企业家、创新者或投资者的申请，会需要提供每个项目所需的专门证明文件

备注：

- 1、 所有证明文件必需以英文编制。如果客户提供的材料并非以英文编制，则需要提供认可翻译机构编制的英文翻译版本。
- 2、 如有需要，新加坡当局有权要求申请人或聘用公司提供进一步资料。

五、申请时程

通常情况下，整个申请程序大约需要八周。如果新加坡政府部门要求提供额外档，将可能需时更长。

如果申请在第一次评估中未能获批，MOM 将要求提供额外的数据（例：商业计划书、证书、聘任信/合同等）。启源将因应当居信件要求，代表客户提出上诉。请注意，上诉流程将产生额外服务费用。每个上诉程序通常需要至少六周。

六、有效期限

创业准证初次申请和首次续费的有效期为一年，随后续期的有效期为每次两年。创业准证持有人的公司需要在 ACRA 注册为私人有限公司并符合要求，才符合续期资格。

如果您需要进一步的信息或协助，烦请您浏览本所的官方网站 www.kaizenvis.com 或通过下列方式与本所联系：

电话： +852 2341 1444

手提电话： +852 5616 4140, +86 152 1943 4614

WhatsApp · Line · Signal 和微信： +852 5616 4140

Skype： kaizencpa

电邮： info@kaizenvis.com